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FUNDE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LTD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简介.....	1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1
	二、注册资本.....	1
	三、注册地.....	1
	四、成立时间.....	1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1
	六、法定代表人.....	1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1
第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	2
	一、资产负债表.....	2
	二、利润表.....	4
	三、现金流量表.....	5
	四、股东权益变动表.....	7
	五、财务报表附注.....	8
	六、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51
第三节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52
	一、风险评估.....	52
	二、风险控制.....	55
第四节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57
第五节	偿付能力信息.....	58

第一节 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1. 中文名称：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缩写“富德财险”）

2. 英文名称：Funde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 Ltd.

（缩写“Funde P&C”）

二、注册资本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0,000,000 元。

三、注册地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岗水库路 171 号桃花源科技创新园 A 栋 317—318 室；

营业场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01 号生命保险大厦 25、26 层。

四、成立时间

2012 年 5 月 7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1. 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 经营区域：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在深圳市、四川省、北京市、广东省、河南省、河北省、江苏省、辽宁省和湖北省等地开设分支机构并开始营业，公司机构铺设工作正在紧锣密鼓的进行中。

六、法定代表人

龚志洁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4006695535

第二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资产负债表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121,440,643	210,509,191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2,120,000	100,000,000
应收利息	146,718,072	46,079,181
应收保费	111,456,157	75,764,330
应收代位追偿款		
应收分保账款	46,739,801	15,584,635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1,285,772	12,753,773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30,146,908	22,586,222
保户质押到款		
定期存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22,221,343	3,368,291,117
贷款	200,000,000	1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86,178,242	
长期股权投资		
存出资本保证金	700,000,000	7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589,417	26,992,143
无形资产	8,468,590	7,147,765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31,479	
其他资产	162,665,554	99,481,690
资产合计	5,256,761,978	4,785,190,047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		
短期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3,000,000	
预收保费	87,495,781	56,279,379
应付利息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5,436,887	38,047,400
应付分保账款	73,522,473	25,153,916
应付职工薪酬	14,057,676	201,536
应交税费	46,803,796	41,457,041
应付赔付款	6,320,138	8,799,645
应付保单红利	-	
保户储金及投资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01,807,009	863,254,286
未决赔款准备金	596,387,654	394,005,907
预计负债		
应付债券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04,262
其他负债	120,256,129	80,989,526
负债合计	2,005,087,544	1,510,792,9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500,000,000	3,500,000,000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17,194,437	7,812,786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1,131,129	-233,415,638
股东权益合计	3,251,674,434	3,274,397,1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256,761,978	4,785,190,047

二、利润表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2,295,794,944	1,571,148,731
已赚保费	2,024,277,848	1,424,850,453
保险业务收入	2,100,824,291	1,837,907,122
其中：分保费收入	10,078,576	12,056,227
减：分出保费	46,525,719	35,669,068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0,020,724	377,387,601
投资收益（损失以“-”表示）	236,155,628	118,123,3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表示）	-	
汇兑收益（损失以“-”表示）	-60,714	
其他业务收入	30,777,949	28,174,914
其他收益	4,644,234	
二、营业支出	2,285,853,312	1,777,803,028
退保金	-	
赔付支出	964,842,062	594,852,411
减：摊回赔付支出	8,642,250	5,026,33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02,381,747	212,790,487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7,560,686	7,428,358
保单红利支出	-	
分保费用	3,228,412	3,978,4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994,600	32,679,0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76,476,953	409,825,264
业务及管理费	631,707,925	525,660,358
减：摊回分保费用	14,382,634	12,217,277
其他业务成本	24,790,556	22,689,025
资产减值损失	16,62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表示）	9,941,632	-206,654,297
加：营业外收入	374,276	11,959,965
减：营业外支出	511,502	85,542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表示）	9,804,406	-194,779,874
减：所得税费用	7,519,8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表示）	2,284,509	-194,779,874
六、其它综合收益（亏损以“-”表示）	-25,007,222	7,842,742
七、综合收益总额（亏损以“-”表示）	-22,722,714	-186,937,131

三、现金流量表

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096,348,866	1,836,142,171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16,660,87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381,033	292,033,7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8,729,899	2,144,836,76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958,719,919	558,692,872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8,158,107	30,337,295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05,773,262	382,778,23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373,946	182,430,0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506,517	323,968,4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720,519	433,413,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9,252,269	1,911,620,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477,630	233,216,3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53,334,409	5,276,993,2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184,960	89,910,2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93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2,459,438	5,366,903,5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40,404,233	7,150,448,13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20,668	22,501,0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58,824,902	7,172,949,1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365,464	-1,806,045,5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出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7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26,948,548	-1,572,829,2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509,191	1,883,338,3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560,643	310,509,191

四、股东权益变动表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00,000,000	7,812,786	-233,415,638	3,274,397,14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5,007,222	2,284,509	-22,722,714
（一）净利润			2,284,509	2,284,509
（二）其他综合收益		-25,007,222		-25,007,222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三、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500,000,000	-17,194,437	-231,131,129	3,251,674,434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00,000,000	-29,957	-38,635,765	3,461,334,27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842,742	-194,779,874	-186,937,131
（一）净利润			-194,779,874	-194,779,874
（二）其他综合收益		7,842,742		7,842,742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三、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500,000,000	7,812,786	-233,415,638	3,274,397,147

五、财务报表附注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3.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除此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期汇率（或约定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计入当年损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入的资金，按卖出证券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并在证券卖出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卖出回购证券支出，计入当年损益。

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金融

工具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金融工具相关规定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金融工具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若出现类似情况,本公司将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7.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

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之用途已改变时确认投资性房地产的转入和转出。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 年	3%	1.94
房屋及建筑物装修	10 年	3%	9.70
运输设备	6 年	3%	16.17
其他设备	5 年	3%	19.40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内。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1.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但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

(3)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且 (a)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11.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11.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确定实际利率时，考虑了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因素。交易费用指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新增的外部费用。

11.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

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1.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的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于浮动利率，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

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每一项可供出售类权益工具进行检查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权益投资而言，其公允价值严重或非暂时地低于成本是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在进行减值分析时，公司考虑定量和定性证据。具体而言，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公司综合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一致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1.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

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1.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且仅当本公司拥有合法权利就已确认金额作抵销，并有意以净额为基础结算交易或同时实现资产并结清负债，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将在资产负债表内互相抵销并以净额列示。

12. 资产减值

公司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

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应当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不应当大于公司所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3.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13.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14.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对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对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以下简称“原保险保单”或“保单”）以及再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现值的概率加权平均数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原保险保单、再保险保单，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判定为原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根据监管规定、公司经验及行业数据水平，综合考虑未来预期等因素，确定用于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相关假设。

15.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15.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在核算日期为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主要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反映影

响重大的货币时间价值并包含明确的边际,以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计算确定。

本公司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计量单元的分类具体如下: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工程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机动车辆法定第三者责任保险、机动车辆商业第三者责任保险、机动车辆车体损失保险、机动车辆其他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特殊风险保险、农业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投资型非寿险、其他类保险。

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保险人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2)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

采用的折现率。

在提取原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原保险合同的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本公司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充足性，如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15.2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逐案估损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 Bornhuetter-Ferguson 法、赔付率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比率分摊法等比较合理方法提取。

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将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本公司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充足性，如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16.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毛保费责任准备金评估法、损失率法等方法计算确定的准备金

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17. 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非保险合同收到的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非预定收益型非寿险投资型产品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非保险合同的保单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费、退保费用等费用,于本公司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18.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不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边际因素,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

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19.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按《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2号）的有关规定，按以下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 （1）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 （2）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 （3）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当本公司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总资产的 6% 时，可以暂停缴纳。

20. 或有负债与预计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21.1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1.2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和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

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二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是指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的所有人员，含全职、兼职和临时职工，也包括虽未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但由企业正式任命的人员；未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或未由其正式任命、但向企业所提供服务与职工所提供服务类似的人员，也属于职工的范畴；通过企业与劳务中介公司签订用工合同而向企业提供服务的人员也包括在内。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职工薪酬应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包括：职工工资、奖金、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

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如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年金基金等。设定受益计划是指在企业年金计划中根据一定的标准（职工服务年限、工资水平等）确定每个职工退休后每期的年金收益水平，由此倒算出企业每期应为职工缴费的金额，该金额应予以折现。

辞退福利为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与职工的补偿，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与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主要包括长期带薪缺勤（如提前 1 年以上内退）、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其确认应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上述辞退福利计划确认条件时，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税后利润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

（二十七）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过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27.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27.2 合同的分拆和分类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7.3 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对严重和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

27.4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计算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27.5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本公司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

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重大假设主要有首日费用率、维持费用率、间接理赔费用率、赔付率、风险边际率和折现率。

首日费用率主要来源于公司历史经验数据，其组成部分主要为手续费率、营业税金及附加比率、保险保障基金率、交强险救助基金比率、保险监管费用率、支付给销售人员的能对应到保单的业务绩效或其他增量成本比率；维持费用率指公司管理保险合同必需的合理费用率；本公司将根据间接费用分析结果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间接理赔费用率假设；本公司将根据以往保单的经验赔付并参考行业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率假设；交强险救助基金比率和保险监管费用率根据监管规定设定；风险边际率按行业规定数据设定；折现率仅对未来预期现金流久期大于 1 的计量单元使用，其主要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本公司对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该市场利率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 750 个工作日国债收益率曲线的移动平均为基准，加合理的溢价确定；对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

本公司的未决赔款准备金将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

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将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27.6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在缺乏活跃市场情况下，公允价值使用估值技术估算，该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参照其他金融工具时，该等工具应具有相似的信用评级。

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乃管理层基于现行市场信息及适用于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质量及到期特征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受到经济状况、于特定行业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货币种类、市场流动性及对手方财务状况等因素的影响。折现率受无风险利率及信用风险所影响。

2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大会计政策的变更。

2. 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四）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1、 企业所得税：按现行税法及有关规定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 2、 增值税：按保费收入（依法可免征增值税的险种收入除外）的 6%计缴；
- 3、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1%-7%计缴；
- 4、 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3%计缴。

（五）重要财务报表项目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13,376,785	210,509,191
其他货币资金	8,063,858	--
合计	121,440,643	210,509,191

2、 应收利息

本公司应收利息明细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63,179,462	41,153,718
应收债券利息	83,468,273	4,762,442
其他	70,336	163,021
合计	146,718,072	46,079,181

3、 应收保费

本公司应收保费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86,768,177	78		86,768,177
3 到 6 个月（含 6 个月）	7,255,525	7		7,255,525
6 个月到 1 年（含 1 年）	17,366,915	16		17,366,915
1 年以上	65,539	0		65,539
合计	111,456,157	100		111,456,157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年末无需计提应收保费坏账准备。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债券		
企业债	2,568,564,385	204,841,44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股票	192,837,639	826,789
基金	263,349,740	2,602,306,113
可供出售其他产品		
理财产品	372,469,579	535,316,771
信托计划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3,422,221,343	3,368,291,117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市价确定。

(2) 本公司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券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524,550	43,885,906
1 年以上	2,464,039,835	160,955,539
合计	2,568,564,385	204,841,445

5、存出资本保证金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规定，公司应按不少于注册资本(人民币 35 亿元)的 20%，即人民币 7 亿元，以协议存款的形式存放于银行。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本公司存出资本保证金明细如下：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协议存款	36 个月	250,000,000	250,000,000
浦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协议存款	36 个月	150,000,000	150,000,000
光大银行深圳深南东路支行	协议存款	36 个月	100,000,000	100,000,000
广发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协议存款	36 个月	100,000,000	1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协议存款	36 个月	10,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协议存款	36 个月	90,000,000	--
浙商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	协议存款	48 个月	--	9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协议存款	60 个月	--	1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700,000,000

6、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余额	706,991	16,564,639	29,880,233	47,151,863
加：本年购入	--	6,460,822	13,511,591	19,972,413
本年减少数	--	3,484,593	5,417,524	8,902,118
年末余额	706,991	19,540,868	37,974,299	58,222,158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32,003	4,774,481	15,353,236	20,159,720
加：本年增加数	13,716	3,611,526	6,123,381	9,748,623
其中：计入赔付支出	--	--	--	--
本年减少数	--	842,369	2,433,233	3,275,602
年末余额	45,719	7,543,638	19,043,385	26,632,741
净额				
年初余额	674,988	11,790,159	14,526,997	26,992,143
年末余额	661,272	11,997,230	18,930,915	31,589,417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年末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成本				
年初余额	16,862,806	--	--	16,862,806
增加	5,338,100	--	--	5,338,100
减少	--	--	--	--
年末余额	22,200,906	--	--	22,200,906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9,715,040	--	--	9,715,040
计提	4,291,842	--	--	4,291,842
减少	274,566	--	--	274,566
年末余额	13,732,316	--	--	13,732,316
净额				
年初余额	7,147,765	--	--	7,147,765
年末余额	8,468,590	--	--	8,468,590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年末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8、其他资产

(1) 本公司其他资产明细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135,486,837	77,209,176
预付赔款	7,680,816	8,393,797
长期待摊费用	13,063,016	5,666,742
应收股利	398,026	3,473,069
应收共保款	5,529,286	3,195,071
低值易耗品	--	1,523,504
存出保证金	507,572	20,331
合计	162,665,554	99,481,690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年末其他应收款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2)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明细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装修费	10,543,559	5,642,825
其他	2,519,458	23,917
合计	13,063,016	5,666,742

9、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明细如下：

		本公司 2017 年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189,323	210,971,076	197,124,243	14,036,15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12,214	16,996,934	16,987,627	21,520
辞退福利		--	573681.84	573681.84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01,536	228,541,692	214,685,552	14,057,676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 2017 年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88,393,989	174,534,057	13,859,932
职工福利费		--	249,860	249,860	--
社会保险费		4,713	9,455,243	9,450,402	9,554
住房公积金		33,795	12,482,320	12,510,025	6,09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0,815	389,663	379,898	160,580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89,323	210,971,076	197,124,243	14,036,156

(2)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本公司 2017 年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757	16,446,824	16,437,726	20,855
失业保险费		456	550,110	549,902	665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12,214	16,996,934	16,987,627	21,520

本公司 2016 年			
---------------	--	--	--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	461,955	178,743,931	179,004,350	201,53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93,814	--	93,814	--
辞退福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55,769	178,743,931	179,098,164	201,536

		本公司			
(1) 短期薪酬		2016 年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2,095	145,720,491	146,112,587	--
职工福利费		--	1,245,574	1,245,574	--
社会保险费		--	21,008,602	20,991,676	16,926
住房公积金		50,851	10,437,137	10,454,193	33,79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009	332,127	200,321	150,815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461,955	178,743,931	179,004,350	201,536

		本公司			
(2)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2016 年			
		年初余额	增加	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93,814	--	93,814	--
失业保险费		--	--	--	--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93,814	--	93,814	--

10、应交税费

本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税种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代收代缴车船税	26,704,277	25,701,946
增值税	7,000,952	9,510,979
企业所得税	10,031,239	3,079,367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1,701,108	1,572,291
城建税	654,911	747,310
教育费附加	464,806	537,024
营业税	--	--
其他	246,503	308,124
合计	46,803,796	41,457,041

11、保险合同准备金

(1)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明细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其他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63,254,286	10,492,729,466	--	10,454,176,743	901,807,009
原保险合同	862,605,954	10,479,830,831	--	10,443,398,569	899,038,216
再保险合同	648,332	2,898,635	--	10,778,174	2,768,793
未决赔款准备金	394,005,907	6,079,510,775	5,877,129,028	--	596,387,654
原保险合同	393,128,946	6,070,995,130	5,868,433,839	--	595,690,236
再保险合同	876,961	8,515,646	8,695,189	--	697,418
合计	1,257,260,193	16,572,240,242	5,877,129,028	10,454,176,743	1,498,194,663

(2)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的未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1 年以下(含 1 年)	1 年以上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32,892,953	68,914,056	811,251,827	52,002,459
原保险合同	830,368,210	68,670,006	810,756,092	51,849,862
再保险合同	2,524,743	244,049	495,735	152,597
未决赔款准备金	596,387,654	--	394,005,907	--
原保险合同	595,690,236	--	393,128,947	--
再保险合同	697,418	--	876,960	--
合计	1,429,280,607	68,914,056	1,205,257,734	52,002,459

(3) 本公司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38,153,363	250,150,055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20,398,978	117,907,077
理赔费用准备金	37,835,313	25,948,775
合计	596,387,654	394,005,907

12、其他负债

(1) 本公司其他负债明细如下：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应付款	110,305,671	68,119,539
保险保障基金	5,772,967	8,301,719
应付共保费	4,177,492	2,531,189
保险监管费	--	1,754,809
预提费用	--	282,270
合计	120,256,129	80,989,526

(2) 保险保障基金的变动明细如下:

	本年度	上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8,301,719	4,177,524
本年增加	41,970,611	33,377,285
本年上缴	44,499,364	29,253,090
年末余额	5,772,967	8,301,719

13、股本

本公司股本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所占比例	金额	所占比例	金额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1%	2,835,000,000	81%	2,835,000,000
深圳市富德金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	665,000,000	19%	665,000,000
合计	100%	3,500,000,000	100%	3,500,000,000

上述股本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亚会深验字[2012]010 号验资报告和亚会深验字[2015]020 号进行验证。

14、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其他综合收益明细如下: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812,786	-25,007,222	-17,194,437
	7,812,786	-25,007,222	-17,194,437

15、保险业务收入

(1)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	-------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保险合同	2,090,745,714	1,825,850,894
再保险合同	10,078,576	12,056,227
合计	2,100,824,291	1,837,907,122

(2) 本公司的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汽车险	1,874,439,077	1,663,325,299
其中: 交强险	691,515,018	629,958,181
保证险	90,195,655	76,680,779
意外险	44,929,082	29,455,715
企财险	26,335,763	27,986,646
责任险	30,118,152	18,987,837
健康险	5,775,049	4,127,099
工程险	13,796,977	2,347,617
货运险	1,400,130	1,501,068
家财险	2,031,365	1,244,211
航天险	1,584,643	157,270
船舶险	139,821	37,352
合计	2,090,745,714	1,825,850,894

(3) 本公司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销售方式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经代业务	1,351,374,253	1,464,200,984
直销业务	209,679,416	216,943,106
交叉销售业务	238,235,397	103,631,296
车商业业务	287,418,931	39,764,355
银保业务	4,037,718	1,311,152
合计	2,090,745,714	1,825,850,894

16、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

分保公司名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分保费收入	分保费用	分保费收入	分保费用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鑫安汽车	7,729,729	2,471,444	1,439,515	483,249

阳光财险	724,719	158,722	--	--
建信财险	251,835	99,175	--	--
永诚财险	243,317	88,811	--	--
富邦	234,153	67,134	135,522	43,275
太平洋再保香港	207,656	158,891	--	--
鼎和	199,469	79,788	--	--
众诚汽车	171,983	25,861	--	--
现代财险	97,876	29,081	59,645	18,170
永安	78,260	13,695	9,068,007	3,025,133
Taishan P&C	59,903	19,274	--	--
紫金财险	28,017	8,405	--	--
安邦	16,578	5,139	4,852	1,358
太平	12,000	--	10,666	3,413
渤海财	11,408	--	349,181	124,681
安信农险	7,726	1,269	7,560	1,966
太平洋保险	3,948	1,722	--	--
中煤财险	--	--	222,637	85,827
长安责任	--	--	176,057	65,929
Urtrust	--	--	172,976	49,329
新疆前海	--	--	149,768	--
众安在线	--	--	147,062	36,765
都邦财险	--	--	57,054	22,070
乐爱金	--	--	17,352	4,858
中意财险	--	--	14,131	4,593
国泰产险	--	--	13,458	3,483
亚太财险	--	--	10,787	4,315
合计	10,078,576	3,228,412	12,056,227	3,978,414

17、分出保费、摊回赔付支出、摊回分保费用

分保公司名称	本年累计数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China RE (P&C)	9,363,881	1,907,226	2,959,749
太平洋再保	4,055,578	483,073	1,306,117
Korean Re	2,337,577	349,389	690,504
人保	2,003,416	522,164	694,411
Mapfre Re	1,882,271	425,228	653,833
GIC	1,873,929	348,120	594,014
Peak Re	1,568,562	346,806	544,862
华安	1,466,652	--	464,872
DB Insurance (Dongbu)	1,428,795	337,628	495,710
Samsung FM	1,368,219	301,083	475,420

Trust Re	1,366,709	268,142	371,781
AIG	1,268,480	--	314,291
安盛天平财险	1,159,739	--	314,194
Taiping UK	1,126,101	253,125	387,227
PICC Re	1,048,280	9,853	368,645
鑫安汽车	1,047,863	51,824	364,540
Echo Re	941,137	209,117	326,917
长安责任	856,149	--	270,793
SWISS RE(BJ)	817,653	1,730,554	267,601
Kuwait Re	730,791	164,053	252,943
大地财险	626,456	--	174,384
Labuan Re	576,813	60384	163,089
三星财险	528,642	--	146,719
其他	7,082,025	874,478	1,780,019
合计	46,525,719	8,642,250	14,382,634

分保公司名称	上年累计数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China RE (P&C)	6,920,392	1,177,724	2,435,613
人保	1,640,405	338,046	672,796
Taiping Re	1,633,810	5,410	520,967
Korean Re	1,391,583	225,535	504,787
Sinosafe	1,339,430	19,971	428,608
Mapfre Re	1,311,676	287,087	531,239
GIC	1,184,573	226,029	422,095
Trans Re	1,138,558	464,572	471,933
Dongbu Insurance	1,094,867	201,103	434,522
Peak Re	1,093,604	226,029	422,095
安盛天平财险	1,022,729	6,045	278,539
Samsung FM	928,921	204,141	374,324
HANNOVER RE	836,105	2,245	259,433
Taiping UK	805,599	2,930	282,190
大地财险	770,401	--	200,942
Yong An	727,929	4,320	230,074
长安财险	706,997	5,128	212,524
Trust Re	660,939	83,221	188,714
Echo Re	656,069	135,468	261,199
亚太财险	609,271	4,795	162,966
Kuwait Re	563,212	58,169	202,456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	536,753	--	139,741
其他	8,095,245	1,348,363	2,579,519

合计	35,669,068	5,026,331	12,217,277
-----------	-------------------	------------------	-------------------

18、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 本公司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保险合同	36,432,262	377,611,829
再保险合同	-6,411,538	-224,228
合计	30,020,724	377,387,601

(2) 本公司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汽车险	-1,436,504	344,430,440
其中：交强险	-9,469,862	178,256,553
保证险	15,617,306	19,741,833
企财险	-1,789,859	4,710,958
意外险	7,911,143	4,094,424
责任险	5,268,059	2,032,187
健康险	1,202,185	1,435,048
家财险	1,106,200	744,596
货运险	-169,291	165,710
航天险	81,932	122,336
船舶险	39,600	-464
工程险	2,189,952	-89,468
合计	30,020,724	377,387,601

19、投资收益

本公司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30,156,827	31,226,9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470,223	3,064,370
拆出资金	1,295,560	352,241
债券利息收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509,181	10,892,658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96,125	--

贷款及应收款	9,960,616	--
其他	--	447,778
基金分红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2,531,840	72,272,186
股票股利收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90,884	19,151,6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已实现收益		
债券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47,436	--
同业存单	1,797,949	--
股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619,643	-22,421,616
基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87,709	3,137,192
减：利息支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810,617	--
合计	236,155,628	118,123,364

20、赔付支出

(1) 本公司的赔付支出按类别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直接赔付	922,986,448	564,547,949
间接赔付	41,855,614	30,304,462
合计	964,842,062	594,852,411

(2) 本公司的直接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保险合同	921,669,162	557,498,396
再保险合同	1,317,286	7,049,553
合计	922,986,448	564,547,949

(3) 本公司的直接赔付支出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汽车险	878,292,825	540,570,903

保证险	14,222,274	5,880,690
意外险	13,339,069	8,147,627
责任险	5,446,018	6,338,268
企财险	4,987,549	1,345,347
航天险	2,656,256	--
健康险	2,583,717	1,650,541
工程险	975,500	185,495
货运险	384,551	367,706
家财险	55,912	23,198
船舶险	42,777	20,374
航空险	--	17,800
合计	922,986,448	564,547,949

21、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1) 本公司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原保险合同	202,561,290	212,614,998
再保险合同	-179,543	175,489
合计	202,381,747	212,790,487

(2) 本公司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88,013,860	137,592,023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642,192	61,219,045
理赔费用准备	11,905,239	13,803,930
合计	202,561,290	212,614,998

(3) 本公司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汽车险	176,136,301	197,296,372
其中：交强险	100,124,192	111,558,469
责任险	8,049,480	8,106,312
意外险	7,229,260	5,520,586
航天险	-2,241,204	2,344,452
工程险	-378,674	1,517,814
企财险	3,099,163	1,119,083

健康险	372,338	557,400
货运险	142,390	289,206
家财险	294,040	98,891
船舶险	159,291	--
保证险	9,519,353	-4,059,628
合计	202,381,738	212,790,487

22、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汽车险	2,791,791	3,520,868
责任险	2,937,741	2,113,378
意外险	1,014,471	1,207,834
工程险	77,649	550,564
企财险	-1,090,367	214,705
健康险	36,058	787
保证险	1,262,652	-18,698
货运险	319,580	-161,080
家财险	-11,150	--
船舶险	222,262	--
合计	7,560,686	7,428,358

23、税金及附加

本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明细如下：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营业税	--	22,141,2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29,425	6,189,898
教育费附加	2,735,296	2,584,978
地方教育附加	1,780,281	1,678,736
其他	2,149,598	84,220
合计	12,994,600	32,679,035

24、手续费支出

本公司手续费支出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险种名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汽车险	440,936,112	393,166,537
其中：交强险	26,226,175	24,902,124
意外险	16,633,464	8,257,699
责任险	10,329,695	4,699,385
企财险	3,750,498	2,362,113
工程险	3,703,051	442,708
货运险	448,920	439,845
家财险	553,440	416,663
保证险	26,720	31,967
船舶险	3,934	--
航天险	29,207	8,335
健康险	61,913	12
合计	476,476,953	409,825,264

25、业务及管理费

(1) 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包括以下费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咨询费	274,090,849	108,102,605
职工薪酬	200,871,046	158,525,166
租赁费	27,170,418	27,230,550
保险保障基金	16,725,967	14,611,689
广告宣传费	15,277,877	19,376,306
办公费	14,903,986	82,943,339
业务招待费	11,085,458	10,780,965
邮电印刷费	10,321,065	11,622,065
银行结算费	9,250,108	6,093,281
交强险救助基金	8,228,465	9,565,519
固定资产折旧	6,137,419	5,870,199
会议费	5,227,851	15,375,589
车船使用费	4,818,425	6,984,523
无形资产摊销	4,012,370	3,604,283
差旅费	3,534,652	5,083,654
物业管理费	3,498,104	3,046,3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52,781	2,858,702
电子设备运转费	2,335,904	3,675,345
开办费摊销	561,271	2,101,091
保险业务监管费	66,273	2,263,346
其他业务管理费	2,717	21,051,354
税金	--	1,917,676
其他	11,234,920	2,976,809

合计	631,707,925	525,660,358
----	--------------------	--------------------

(2) 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明细按照业务类型分类如下: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承保业务	626,274,115	520,070,299
投资业务	5,433,811	5,590,059
合计	631,707,925	525,660,358

26、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政府补助	--	11,095,374
固定资产清理	5,720	--
其他	368,556	864,591
合计	374,276	11,959,965

27、营业外支出

本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罚没款项	329,036	9,381
其他	182,465	76,161
合计	511,502	85,542

2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现金:		
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3,376,785	210,509,1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063,858	--
现金等价物:	162,120,000	100,000,000
合计	283,560,643	310,509,191

2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本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净利润	2,284,509	-194,779,87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6,626	--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生产性生物 资产折旧	6,137,419	7,266,937
无形资产摊销	4,012,370	3,745,1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52,781	3,850,88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30,020,724	377,387,601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增加	194,821,061	205,362,129
利息支出(收益)	--	--
汇兑损失(收益)	60,714	--
投资损失(收益)	-249,823,851	-118,123,3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的 损失(收益)	61,747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30,014,107	-127,042,7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258,599,738	75,549,597
其他	10,947,90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477,630	233,216,395

(2)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现金的年末余额	121,440,643	210,509,19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10,509,191	63,338,395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62,120,000	100,000,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00,000,000	1,82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948,548	-1,572,829,204

(六) 或有事项

无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八）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

无

（九）表外业务

无

六、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公司聘请了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勤万信审计。中勤万信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富德产险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第三节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评估

公司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公司采用了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多层次评估方法，对潜在的各种风险因素进行了评估。

（一）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赔付率、退保率等判断不正确导致产品定价错误或者准备金提取不足，再保险安排不当，非预期重大理赔等造成损失的可能性。

2017 年，公司主要从产品设计的精算假设、经验分析、承保理赔、分保规则、理赔管理等方面对保险风险进行分析和控制，并聘请安永为公司资产负债管理项目咨询顾问，逐步完善公司重大产品开发评估机制。当前公司准备金计提充足，两核风险管理到位，再保安排充分，业务质量良好，公司保险风险整体可控。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以及由于重大危机造成业务收入无法弥补费用的可能性。公司主要采用情景分析、在险价值、压力测试等方法对市场风险进行分析。

2017年，公司在投资组织、授权、规模控制、集中度控制、品种控制、止盈止损规则、市场风险基本量化指标计算等方面均按监管规

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工作部署。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要求对资金运用进行管理，资金运用主要委托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投资；管理流程方面，投资决策严格按照受托方生命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规定的流程执行。公司制度建设合理、执行到位，管理流程规范，市场风险整体可控。

（三）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公司采取标准化规范化的审查手续、投资于一定信用评级上的产品、以及分散投资对象的策略来防范信用风险。

投资交易对手管理方面，公司定期存款业务交易对手最低内部评级为 BBB，债券投资业务交易对手信用状况良好，符合监管机构和公司关于投资交易对手的相关规定；再保交易对手管理，公司定期监控再保交易对手的资信变化及偿付能力水平，重点关注评级下降及偿付能力水平低于 150%的再保接受人分出保费情况；应收款项方面，根据《应收保费管理办法》、《应收款项管理办法》，明确了应收款项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工作流程等，定期完成应收保费分析表、应收保费分析报告，及时核对并督促应收保费的催收，并完成借款核销，防止坏账。

（四）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操作流程不完善、人为过错和信息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损失的可能性。

公司遵循监管部门要求与实际发展需求，在制度的设计、执行和流程等方面进行不断完善，深化内控和风险管理，完善风险信息库，并持续识别、分析和控制各类操作风险，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工具不断完善，管理水平逐步提升，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五）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公司整体战略目标是以“内涵式发展”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将公司打造成为在财产险细分市场上具有特色竞争力的专业产险公司。公司战略符合行业形势和自身特点。

为防范战略风险，公司在战略组织架构、战略规划制定和战略执行及调整上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制度完善，遵循有效，确保战略对公司发展的引领作用。2017年，公司修订了《战略风险管理办法》（富保产发〔2017〕60号），进一步规范了战略风险日常管理中的工作内容和工作流程，健全了战略风险总体管控制度体系建设。

（六）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保险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保险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修订《富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富保产发〔2017〕67号），进一步完善了风险管理体系，从制度层面提高了富德产险应对声誉风险事件的响应效率与应对水平。同时，富德产险公司组织开展了年度声誉风险系列培训，为进一步落实制度提供了保障。

（七）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保险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2017 年，富德产险完善了流动性风险管理相关办法及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通过资金预测、流动性指标计量监测、预警、报告和应急处理等流程，保证能够及时把握流动性风险状况，以提前做好相应资金头寸，及时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为未来流动性风险管理打下了良好基础。

二、风险控制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根据监管规定和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控合规部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业务单位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董事会决定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审议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审议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审议年度风险评估报告，为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提供相应的资源和保障。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审议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风险管理机构设置及职责、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等事项，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公司管理层负责制定与公司发展战略、整体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风险管理策略和制度，明确风险管理重点，选择风险管理工具以及配置风险管理资源等总体安排；制定重大事件、重大决策和重要业务

流程的风险评估报告以及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指导、协调和监督各部门和各分支机构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并为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开展风险管理工作提供相应的资源和保障。总公司风控合规部作为风险管理具体负责部门，负责拟订与保险公司发展战略及整体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研究制定重大决策和重要业务流程的风险评估报告以及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向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和管理层提交风险评估报告、协调和监督各职能部门和各业务单位开展风险管理工作、对公司重大项目进行风险评估等。公司总部各业务部门及各分支机构，分别对各自职能或管辖范围内的风险进行识别和管理。

（二）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其执行情况

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策略是建立健全风险管理体系，规范风险管理流程并维持其正常运行，有效管理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努力实现适当风险水平下的效益最大化。

在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指引下，公司根据自身条件和外部环境，围绕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在风险评估基础上，针对不同类型的风险，分别选择风险规避、降低、转移或者自留等风险管理工具予以有效控制。在董事会的决策指导及总经理的统一领导下，公司各级管理组织履行风险管理职能，依托偿二代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的全面推进，大幅完善了风险管理体系，搭建了风险偏好体系主体架构，有效提升了风险管理能力，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有效，符合公司预期目标。

第四节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17 年公司经营的所有商业保险产品中，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险种分别是机动车辆保险、保证保险、意外伤害保险、责任保险和企业财产保险。

单位：人民币万元

险种	保险金额	保费收入	赔款支出	准备金 (准备金 余额)	承保利润
机动车辆保险 (含交强险)	41,679,245.18	187,443.91	91,898.19	128,089.68	-21,292.71
保证保险	657,638.42	9,019.57	1,459.00	8,971.77	2,889.30
意外伤害保险	8,547,923.00	4,513.90	1,369.62	4,143.86	-3,170.39
责任保险	10,978,865.48	3,764.37	562.45	3,417.44	-287.19
企业财产保险	7,572,751.83	2,754.47	512.31	2,778.22	-16.68

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口径统计。

第五节 偿付能力信息

公司主要偿付能力指标如下：

偿付能力状况表

2017 年度

公司名称：富德财产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1	2
认可资产	(1)	523,523.04	477,085.20
认可负债	(2)	200,508.75	151,079.29
实际资本（即实际偿付能力额度）	(3)=(1)-(2)	323,014.28	326,005.91
核心一级资本	(3.1)	323,014.28	326,005.91
核心二级资本	(3.2)	-	-
附属一级资本	(3.3)	-	-
附属二级资本	(3.4)	-	-
最低偿付能力额度	(4)	42,807.56	27,760.48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5)=(3.1)+(3.2)-(4)	280,206.72	298,245.44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6)=[(3.1)+(3.2)]/(4)	754.57%	1174.35%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7)=(3)-(4)	280,206.72	298,245.44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8)=(3)/(4)	754.57%	1174.35%

截止 2017 年底，公司核心偿付能力溢额、综合偿付能力溢额均为 28.02 亿元，偿付能力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公司 2017 年底偿付能力充足率较 2016 年底有所下降，主要受公司 2017 年保费收入增长、投资资产变化等影响，2017 年底最低资本较 2016 年上涨了 54%。